



黄河治理新课题需要新解法

宁夏:凝聚“刑事检察+公益诉讼+行刑反向衔接”打击治理合力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高质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本报记者 单曦奎
通讯员 余晓阳

七月的宁夏黄河两岸,正是最富生机的时节。黄河奔流不息,岸边绿色芦苇随风起伏,白鹭低飞掠过波光粼粼的水面,枸杞园里红果点点,俨然一幅秀美的生态画卷。

保护黄河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永续发展的千秋大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持续完善黄河流域生态大保护大协同格局,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今年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强调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



今年5月,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检察院办案人员利用无人机在非法采矿现场进行调查取证。

浙江杭州:全链条打击串通招投标领域犯罪

已对22人立案 涉案项目目标的额近4亿元

聚焦 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

本报讯(记者余颖凌 通讯员方利利) 发现线索近700条,推动对22人立案,涉案项目目标的额近4亿元……近日,浙江省杭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叶伟忠接受记者采访时,介绍了该市检察院自今年5月起开展的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专项行动。“招投标领域投资密集、资源集中,招投标市场的规范健康有

序发展是市场资源有效配置、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市’的重要保障。”叶伟忠说。

“我们通过AI对相关刑事案件文书解析排查,发现你们辖区一批工程项目在招投标过程中可能存在串通招投标问题,请尽快核实。”杭州市检察院将串通招投标线索下发至杭州市临平区检察院后,指导该院开展监督工作,并组建上下一体协同推进的工作专班。经调查核实,

招标方、投标方、代理机构串通招投标,使投标人顺利中标,涉案项目目标的额过亿元。临平区检察院积极对接公安机关,通过立案监督及移送相关线索,成案4件6人。此案也成了杭州市检察院开展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专项行动的典型案例。

据介绍,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杭州市检察院充分发挥数字赋能作用,通过提炼相关案件办理规则、构建数字模型、关联碰撞外部数据,发现线索近700条,并下发至相关基层检察院。经研判分析,现已

内蒙古:五部门联合推进社保领域行刑衔接

印发指引明晰各自工作职责、加强相互协作配合

本报讯(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王磊) 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近日联合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高级法院、公安厅、司法厅印发《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指引(2025年版)》(下称《指引》)。

《指引》清晰界定了各部门工作职责,明确人社行政部门对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移交的应当予以行政处罚的社会保障领域违法行为,依

法作出行政处罚;法院对相关领域非诉执行案件,依法予以强制执行;检察院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过程中对人社行政执法实施情况进行监督。职责的明确能够使各单位、各部门在社会保障领域充分发挥职能,确保每一项社会保障政策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指引》还详细规定了人社部门申请非诉执行的范围、申请材料,法院受理和裁定的标准,以及检察院在

其中的监督职责和方式。同时,针对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历史原因导致人社部门超出申请强制执行期限,但确需强制执行的案件,明确实行“一事一议”。

为进一步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指引》提出建立法律适用协商机制、案件通报机制、执法司法信息共享机制和工作会商机制等,打破部门之间的信息壁垒,促进协同联动,形成执法司法监督合力。

扎实推进学习教育
持续擦亮“金色名片”

安徽:制定加强和改进机关纪律作风建设意见 坚持从严教育从严纠治从严监督

本报讯(记者吴盼伏) 8月1日,安徽省检察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安徽省人民检察院机关纪律作风建设的意见》(下称《意见》),固化开展违规吃喝、违规收受礼品礼金、侵害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存在差距等五个专项整治工作的成果,围绕从严教育、从严纠治、从严监督,提出12项具体措施。

在从严教育方面,《意见》要求加强机关各部门和派出检察院“一把手”、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纪律学习培训,对退休检察人员加强教育管理监督,发挥各级领导干部转作风树新风引领示范作用,持续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等。

在从严纠治方面,《意见》强调要严肃纠治违规吃喝顽疾,对顶风违纪者,按干部管理权限,一律先停职,依规依纪依法快查严处;紧盯“关键少数”和监督办案重要岗位,强化日常监督,严肃纠治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不正之风;紧密结合各项重点工作,着力查纠整治司法办案政绩观错位、业务数据弄虚作假等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严格执行发文审核要求,严控会议数量,加强调研统筹、防止扎堆调研,严格实施督查检查考核计划管理和备案管理,坚决防止不必要的考核、排名、通报,切实为基层减负。

为做实从严监督,《意见》要求认真落实检察官职权清单、检察官办案责任制实施意见,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定期排查违反禁业规定从业、违规经商办企业等行为,围绕不同领域,强化司法办案廉政风险防控,严格日常监督管理,强化纪律规矩执行,持续纠“四风”转作风树新风。

“当下改”照单销号 “长久立”防止反弹

西藏:深化整改促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本报讯(通讯员马彩红) 近日,西藏自治区检察院下发《西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废止、宣布失效、修改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废止相关制度47个、宣布失效制度5个、修改完善相关制度12个。这是该院结合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进一步健全制度机制,有力促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推动高质效检察履职的重要举措。

据了解,学习教育开展以来,西藏自治区检察院党组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结合调查研究、座谈交流、个别访谈、问卷调查、设立意见箱、开通网络留言板等方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查摆不担当不作为、漠视群众利益等方面问题13个,并于7月底向党员、群众通报集中整治情况,自觉接受监督评判,不断推动问题查摆更加精准、整改落实更加高效。

聚焦具体问题的纠治,不仅要以“当下改”的举措推动问题解决,更要深挖问题背后的思想根源、制度漏洞和管理缺失,以“长久立”的机制防止问题反弹。西藏自治区检察院部署一体推进学查改,动态更新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推进集中整治。

“院领导、县处级以上党员干部都要严格对照问题清单从严从实查摆问题。同时,我们还会及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全面检视学习成效,对查摆问题清单再梳理、再分析、再完善。按照整改措施已全部完成、问题现状明显改观、整治工作达到预期目标、有可检验可衡量的工作成果的标准,经党组专题研究审议,目前对集中整治问题予以销号10个、长期整改3个。”自治区检察院专班整治组负责人介绍。针对需长期整改的问题,该院要求负责对象每月汇报持续整改情况,年底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上专题汇报整改情况;针对已销号的问题,深化落实好已有的经验做法,防止问题反弹回潮,推进作风建设常态长效。此外,该院以制度建设为抓手,通过制定公文处理实施细则等切实精简文件数量、提升文稿质量,持续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检察监督履职效能。

擦除“校园表白墙”上的污迹

乌鲁木齐天山:公益诉讼促未成年人网络交友平台协同治理

□本报记者 石佳 邵珊珊 通讯员 阿依达娜

“校园表白墙”是学生之间信息互通、交流互动的重要平台,在学生群体中应用广泛。该社交平台多以聊天群、独立主页、小程序等形式存在,为学生发布表白交友、提问求助、吐槽提醒、遗失物招领、闲置物品交易、兼职招聘等校园热门信息。近日,记者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检察院采访时了解到,该院在办理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时,发现这类平台潜藏的风险。

“我们在办理一起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发现,该案中的犯罪嫌疑人与被害人是通过‘校园表白墙’相识的。为了进一步查明案件线索,我们详细核查了‘校园表白墙’的发布内容。”天山区检察院检察官路登辉向记者介绍,“校园表白墙”上随处可见黑网吧、KTV的地址,软色情图片、未成年人抽烟喝酒的照片,甚至还有大量侮辱谩骂信息。更令人担忧的是,这些平台既没有实名认证机制,也没有内容审核机制,谁都可以随意注册、发言,不仅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也严重威胁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

为了给孩子们打造一个清朗的网络环境,2024年5月,天山区检察院针对“校园表白墙”乱象启动全面调查,通过校园实地走访、浏览问题平台相关等多种方式,路登辉发现这些平台账号的持有者大多是校外人员,他们通过吸引学生加入平台、收取费用等方式获取经济利益。目前,平台尚处于监管“盲区”。

同年10月,天山区检察院向网信、公安、教育部门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建议上述部门就相关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强化网络安全协同治理。收到检察建议后,公安机关约谈了账号运营者,要求其删除不良网络信息或注销账号,共整治整改相关账号11个。网信部门将未成年人网络安全纳入日常监管,予以重点关注,并联合天山区检察院开展网络普法直播活动。教育部门引导学校以校方名义建立新的社交平台,指派专人负责平台发布内容管理与审核,为未成年人提供安全、绿色网络交流平台。

“为了形成未成年人网络保护长效合力,我院和网信、公安、教育部门共同建立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协作机制。”路登辉介绍,该协作机制中明确了各部门的具体职责,为常态化开展未成年人网络安全隐患排查打下了基础。

今年3月,天山区检察院对该案开展整改“回头看”时发现,校园网络环境已发生显著变化:原来的11个问题账号全部完成清理整改,学校新建立的官方社交平台采用“学籍绑定+人工审核”方式规范运行,大大减少了个人信息泄露的风险。“以前总担心孩子在网上接触不良信息,现在进入校园社交平台要经过审核,降低了孩子接触不良信息的概率。作为老师,我心里踏实多了。”乌鲁木齐市第八十中学的老师向路登辉表示。

广场上飞出古老船歌

赣州南康:检察履职推动非遗保护有场地有资金有传人

一体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

□本报通讯员 郑燕飞 黄昭才

当流光溢彩的“神船”被送至水口燃起熊熊烈火时,客家人吟唱起古老悠扬的船歌。这些歌者中,不仅有满载客家记忆的耄耋老人,也有许多生机勃勃的年轻面孔。

“现在经常有年轻人来学唱船调,广场上天天有歌声!”近日,在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横寨乡,面对前来回访的南康区检察院检察官黄世珍,当地唱船传承人理事会会长彭乙生笑着说,“老祖宗的智慧,在新时代焕发了新生!”

据悉,这个融合方言吟诵、祭祀舞蹈与民俗音乐的古老仪式——赣南客家唱船(原名“横寨唱船”),已传承千年之久。

“唱船不仅是一种仪式,更是表达了客家人对祖先的敬畏、对生活的热

爱。”当地老艺人这样描述:每年元宵,鼓乐震天,彩船游村,男女老少齐唱祈福歌谣,万人送船入水,祈祷送走灾祸、迎来风调雨顺。随着时代变迁,这颗璀璨的文化明珠面临着“传承断代”的问题。

“今年1月,我们在开展办理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时,发现了‘横寨唱船’发展的困境。”黄世珍说,“第一次走访时,传承人对我感叹‘再没人学,就要失传了’,这让我至今难忘。”

检察机关经调查发现,除了传承问题,横寨唱船还存在无固定活动场所,发展历史、乐谱舞谱资料保存碎片化、未被系统整理等难题。

检察建议,建议相关单位建立非遗保护专项整改机制,从经费保障、场所建

设、传承人培育、文化氛围打造、资料保管等方面推进整改。“收到检察建议后,我们立刻召开专题会议,将横寨唱船保护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单位负责人表示。

在属地政府支持下,相关单位积极争取政策资金,设立唱船文化保护基金,用于文化传承、活动开展和道具修缮;扩建唱船广场,建设活动用房、布展传习所,设立唱船传承人理事会,健全传承人培养机制,选拔30人作为传承人培养对象;创新性转化唱船文化,改

编沉浸式实景剧《船歌·横寨记忆》和现代舞,开发AR互动程序,通过文旅融合打造文化体验闭环,以“船灵”形象打造客家神话IP,开发绘本和动画短片,建立跨媒介传播矩阵。

如今的横寨乡,唱船已不仅是元宵专属活动,更成为连接传统与现代的文化纽带——孩子们在课堂学唱船歌,游客在传习所体验民俗,年轻人用短视频传播非遗魅力。当古老的船歌再次响起,千年文明基因在新时代法治土壤里生生不息、代代相传。

赣南客家唱船

赣南客家唱船(原名“横寨唱船”)是江西赣州客家人为祈愿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而举行的传统民俗活动,主要流行于南康横寨。赣南客家唱船起源于先古时期的腊祭习俗,距今已有一千多年历史,融方言吟诵、祭祀舞蹈与民俗音乐于一体,内容涵盖历史知识、伦理道德及客家生活习俗,对研究农耕文明及客家民俗具有重要参考价值,被誉为“客家文化活化石”。赣南客家唱船习俗2021年入选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